

债券代码：155251.SH

债券简称：19湖州01

债券代码：163266.SH

债券简称：20湖州01

债券代码：175441.SH

债券简称：21湖州01

债券代码：175875.SH

债券简称：21湖州0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仁皇山路501号9楼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21、22层

2021年10月

声明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湖州城投”）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发布的《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 19 湖州 01

债券名称：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及代码：19 湖州 01，155251.SH；

发行规模：14 亿元；

发行品种及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4.38%；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借款。

(2) 20 湖州 01

债券名称：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及代码：20 湖州 01，163266.SH；

发行规模：6 亿元；

发行品种及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3.52%；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及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

(3) 21 湖州 01

债券名称：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及代码：21 湖州 01，175441.SH；

发行规模：20 亿元；

发行品种及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3.88%；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可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

(4) 21 湖州 02

债券名称：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及代码：21 湖州 02，175875.SH；

发行规模：10 亿元；

发行品种及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3.84%；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可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

第二章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一、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徐彬，男，1972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1991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湖州市中心医院财务科会计，湖州市卫生局规划财务处副处长，湖州市卫生局规划财务与审计处副处长，湖州市卫生局规划财务与审计处副处长、主任科员，湖州市卫生局规划财务与审计处处长，湖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规划和信息化处处长，曾任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二) 变动原因及依据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湖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陈晓等职务任免的通知》（湖政干[2020]16号）、《湖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徐涛等职务任免的通知》（湖国资委[2021]13号）、发行人《关于建议潘豆豆为城市集团监事的报告》及湖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公司监事会成员进行了调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监事会主席	徐彬	唐卓文
监事会副主席	-	陈黎明
监事会成员	陆违发、潘一平	陆违发、潘一平、潘豆豆

(三) 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唐卓文，男，1972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1992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湖州市财政局办事员，湖州市财政局综合计划处、工业交通处、资金管理处、会计管理处科员，湖州市财政局会计管理处副处长兼会计服务公司副经理，湖州市财政局经济建设处处长，湖州市财政局、地方税务局组宣人事处（人事教育处）处长，湖州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四级调研员，湖州市委巡察办副局级巡查专员。现任发行人监事长、党委委员。

陈黎明，女，197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审计员，浙江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湖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派驻国有企业财务总监，浙江杭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部长，湖州市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发行人副监事长。

潘豆豆，女，1997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2019年8月参加工作，任职于子公司湖州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发行人监事。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唐卓文先生、陈黎明女士、潘豆豆女士未持有发行人股权及债券。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事任命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完成。

二、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行人上述人事变动，系实际控制人湖州市人民政府根据公司情况做出的安排，暂未发现上述事项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

中山证券作为“19湖州01”、“20湖州01”、“21湖州01”及“21湖州02”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关注。中山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认真履行受托管理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